

医疗、教育、企业如何“信用+”

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新方案出炉

信用体系建设是一项长期的、复杂的、系统的战略任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4月15日,记者从省发改委获悉,我省先后发布了《山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24年行动计划》《山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24年工作要点》,到2024年底,全省信用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信用应用创新场景和产品持续丰富,信用服务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民生成效进一步凸显,城市信用监测排名明显提升。

建立重点人群信用档案

据我省发布的《山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24年行动计划》,今年,我省将继续提升信用数据质量。记者了解到,我省将建立医师、护士、教师、律师等重点人群信用档案,完善自然人信用信息库,与省人口库实现机制化共享,有效支撑信息应用。同时完善全省企事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组织、法律服务机构、会计事务所等法人主体信息库,并建立常态化更新机制。

我省将继续优化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数据治理功能,建立覆盖信息归集、治理、分析、共享、应用等数据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监控和数据治理体系。加大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与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信息共享力度,推动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与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同时,推动信用报告嵌入各级政务服务大厅终端,提供公共信用报告查询和打印服务。

探索实行“三书同达”

记者了解到,我省将探索实行信用修复、信用异议与行政处罚“三书同达”。推动各级各部门在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时,同步送达《信用修复告知书》和《信用异议申请流程告知书》,主动告知失信主体该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政策和信用异议流程等内容,引导和帮助失信主体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实现“信用中国(山西)”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西)各自产生的信用修复结果信息,数据共享,结果互认。加快推进企业上市需要出具的相关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的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通过线上线下获取专用报告,实现数据多跑路、企业不跑路,为企业简化办事手续。

支持本地信用服务机构发展,提升信用服务市场效能。鼓励本地具有发展潜力的信用服务机构向县级以上社会信用工作机构提供登记信息、业务开展信息、信用产品等有关信息,作出信用承诺,并将上述信息在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主动公示。加强信用服务市场监管和行业自律,促进信用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完善全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推动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市级全覆盖,构建完善全省融资信用一体化服务网络。提升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数据处理能力,强化全国信用融资服务平台省级节点功能,完善信息归集和加工能力,提高数据可用性,并实现与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数据交互共享。推动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服务功能融合,推动各类金融惠企政策、专项金融服务等接入平台,加快推进信用保证基金在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上使用,鼓励各级平台与银行开展联合建模、创新信用融资服务产品。

区域信用合作共建

全面提升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我省范围内,组织召开城市信用监测排名专项工作会议,推动各设区市、县级市抓好抓实城市信用监测排名提升工作,在政策、数据、业务指导等方面给予支持,推动全省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全面提升。加强各设区市、县级市信用工作监测。对纳入国家城市信用监测排名的11个设区市和11个县级市进行机制化监测,指导城市信用建设水平和排名全面提升,为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示范区夯实基础。同时,开展试点示范建设。鼓励支持各设区市、县级市结合自身特色和工作重点,开展各类信用示范创建工作,积极创建全国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

记者还了解到,我省将推进守信企业联合激励、信用数据共享、信用标准和评价结果互认等重点工作,有效促进京津冀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动发展,提升“信用京津冀晋”品牌影响力。协同京津冀信用牵头部门联合举办大学生诚信辩论大赛等活动,扩大诚信文化交流。

在实际操作中,持续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深化信用承诺和承诺履行信息的应用。同时加大承诺履行信息向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归集力度。持续加强特定领域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加强纳税、社保、不动产、水电气费缴纳、科技研发、知识产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信用信息归集,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同金融信息的共享整合。

(张磊 王玉玮)
据《山西晚报》

《全省推进农业节水增效行动方案(2024—2027年)》印发

到2025年全省总灌溉面积达2356万亩

4月14日,记者从山西省农业农村厅获悉,为提高农业用水效率,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日前联合印发《全省推进农业节水增效行动方案(2024—2027年)》,要对雁门关、太行山、吕梁山、上党盆地、汾河平原等区域分区布局。

要坚持节水优先方针,严格落实“四水四定”要求,逐步实现农业用水方式从粗放向精细化、从浇地向浇作物、从水肥分离向水肥一体转变。到2025年,全省总灌溉面积达到2356万亩,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在43亿立方米之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到0.58。到2027年,全省总灌溉面积达到2476万亩,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在45亿立方米之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到0.59。

要对雁门关、太行山、吕梁山、上党盆地、汾河平原等区域分区布局。雁门关区域以农艺节水

和工程节水为主,重点解决自然降水利用率低、耕地地力不高、春季抗旱保苗等问题;太行山区域以农艺节水为主,重点解决旱耕地土层较薄、土壤蓄水保肥能力差、水土流失等问题;吕梁山区域以工程节水和农艺节水为主,重点解决农田灌溉面积少、水土流失等问题;上党盆地以农艺节水为主,重点解决农田节水设施不配套、农田养分失衡、土壤保水保肥能力差等问题;汾河平原区域以工程节水为主,重点解决地表水利用不足、地下水超采严重、水资源利用率不高等问题。

要持续推进农田工程节水、大力推进农艺节水、扎实推进管理节水。实施水源保障工程、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数字孪生灌区先行先试。到2027年,新增、恢复水浇地240万亩,改善灌溉面积220万亩,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70万亩,建设改造高标准农田940万亩以上,探索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复

制的数字孪生灌区建设技术、方法以及体制机制模式。

完善有机旱作农业技术体系,统筹推进品种、结构节水,加快技术示范推广。到2027年,建设有机旱作农业生产基地80万亩以上;选育引进抗旱节水新品种200个以上,累计推广抗旱节水品种240万亩;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40万亩,创建4个节水型灌区、4个农业节水示范区和14个抗旱节水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同时,建立水权制度,形成“水权到户、定额管理、计量到口、管理到户”的精准管水用水机制,到2025年,大中型灌区综合水价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加强灌溉用水管理,到2027年,灌区力争实现“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同时强化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积极落实工程维修养护资金,做好工程管护,保障工程良性运行。

(郭卫艳)
据《山西晚报》

我省持续开展法律援助『惠民工程』
公共法律服务从均等普惠迈向便捷高效

连续5年在全国率先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以下简称“惠民工程”),今年将继续投入资金3553万元。4月15日,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惠民工程”通过全省117个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300余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为特殊群体提供法律援助,不断实现公共法律服务范围覆盖城乡,供给方式便捷高效。

“惠民工程”自2019年实施以来,曾多次被列入省政府民生实事,工作内容主要在提供免费法律咨询的基础上,聚焦农民工、残疾人、困难职工等特殊群体法律服务需求,为特殊群体提供无偿民事、刑事诉讼代理和刑事辩护等法律援助服务。截至今年初,已累计投入1.6亿余元,组织4200余名专业法律服务人员,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224万余人次,办结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3.9万余件,切实解决了人民群众大量法律问题,有效维护了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预防减少了基层矛盾发生,受到群众广泛好评。

今年我省将继续投入资金3553万元,通过开展星级评定、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品牌建设、开展延伸服务等举措,全面推动“惠民工程”提档升级。

开展星级评定。对工作成效明显、群众认可的法律服务人员进行授星,授星情况将作为法律服务人员评先评优的依据,同时探索授星法律服务人员值班补贴梯级模式,充分调动法律服务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信息化水平。完善管理系统,升级“惠民工程”管理软件,增加服务模块,实时动态掌握全省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各类数据。利用数据库信息,优化法律服务人员库,对法律服务人员进行动态管理,进优退劣,提升法律服务水平。

加强品牌建设。挖掘工作亮点,总结创新做法,推广先进经验,树立典型示范,加强宣传推广,讲好“惠民工程”故事,打造山西司法行政服务民生的“金字招牌”。

开展延伸服务。依托晋中市司法局开展“惠民工程”延伸服务试点,立足增强普法宣传的针对性,提高风险预判的准确性,提升矛盾纠纷化解的成功性三性目标,有效发挥“惠民工程”在建设法治社会和助力基层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杨文)
据《山西日报》